

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发行结果公告

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已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62 号），并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发行完毕。

本期债券最终发行总规模为 10 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3.83】%，在债券存续期限前 3 年保持不变。本期债券采用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息支付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期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1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公章)

2021年4月14日

（本页无正文，为《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1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2021年4月14日